附件3

四川省首届食品安全科普作品创作大赛参赛声明

1．参赛者必须保证其参赛作品为原创作品，不得剽窃或抄袭他人作品，不得侵犯他人名誉权、商标权等其他民事权利，如因参赛作品发生任何法律纠纷，由参赛者承担一切后果；如查实存在剽窃或抄袭他人作品的行为，大赛评审组将取消其参赛资格或所获奖项。

2．获奖作品著作权、署名权归参赛者所有，但参赛者允许本次大赛的主办、承办单位将作品纳入可供下载的食品安全科普作品库，通过展览、展出等非营利性活动，对其作品进行无偿使用，且不用通知参赛者，其他知识产权，使用权归大赛主办单位所有，未经允许，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擅自使用；若知识产权发生变化，参赛者应当立即通知主办单位，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参赛者自行承担。

3．大赛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有对参赛作品不完善之处进行修改的权利。大赛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有权决定获奖作品的使用范围、使用场合、使用方式、使用时间等。

4．除获奖奖金外，大赛组织单位不再支付给参赛者任何费用。承办单位连续三次无法联系到获奖人或获奖单位的，则视为自动放弃所有奖励。

我已认真阅读并同意以上声明：（签名）

年 月 日